



大会

Distr.: Limited
25 January 2011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十七届会议

2011年7月11日至22日

牙买加金斯敦

大会临时议程

1. 会议开幕。
2. 通过议程。
3. 选举主席。
4. 选举副主席。
5.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。
6.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82条第1款(d)和(e)项审议申请观察员地位的请求：
弗吉尼亚大学法学院海洋法和政策中心。
7. 根据关于执行1982年12月10日《联合国海洋法公约》第十一部分的协定附件第9节第5段，选举财务委员会一名成员，以填补空缺。
8. 秘书长年度报告。
9. 财务委员会的报告和建议。
10. 审议和核准“区域”内富钴铁锰结壳探矿和勘探规章。*
11. 根据关于执行1982年12月10日《联合国海洋法公约》第十一部分的协定附件第9节，选举财务委员会成员。
12. 全权证书委员会报告。

* 理事会审议和通过规章后采取行动。

13. 大会下届会议日期。

14. 其他事项。
